

惠水概況

成仁鄉

大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九月

惠

川

概

况

楊森題



楊森

上馬鄉

大福

白

和

明

鎮

鎮

民

共和鄉

都

華

學

雅

水

鄉

鄉

鄉

鄉

美

塘

鄉

新

林

打

鎮

引

鄉

至

長

安

鄉

序

民權於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奉命來宰斯邑，時當八年抗戰勝利以後，中央則積極從事復興整軍，以統一建國爲新課題；地方則因戰時法令之廢止，民主風氣之激揚，大戰之後人民稍喘喘息之機，正可盡力於地方建設。民權適來是邦，久慕此間過去之聲譽，前執政者如寶覺蒼，張鴻鈞，謝貫一，陳惠夫諸公，均已爲惠邑政治深奠鞏固之基礎；而地方紳耆又均能熱心於地方建設工作。個人讀書爲學，志在服務，今有此優越之環境，其如何追前賢之盛迹，闢日後之坦途，實衷心昕夕所嚮求且以自勉者也。迄今籌長戎馬，已歷九月矣，嘗自檢策，憂愧交乘，蓋縣政千頭萬緒，而吾人盡力者實太少，且古人云：「民爲邦

本，民同，飢溺與民共，政治縣的若此，自愧建樹尙鮮，能不感奮，第念今日之地方建設，當以民權爲根本，完成自治爲骨幹，轉移風氣爲旨歸。惟其地方能安定，如益日能進步，組織壯丁，實爲安民之首要。民能安，則當施以教養，掃除文盲，普及教育，造林墾荒，振興電力。提倡畜牧，改良工業，發展交通等均爲地方建設之根本。人民生活粗安，且具知識，順利推進，而地方建設工作亦無有不賴自治克臻健全者，民意所向，力量所歸，而種種事業，舉易舉；縣爲地方自治單位，故必須使民有行使四權之能力，善爲運用，地方始可長治久安建設，非以人民安居樂業，實行自治，即爲地方建設之成功；蓋風氣習俗實爲社會進步之動機，是排除障礙，教養適食其初基，自治爲骨架，而純厚之風俗則爲全部建築物之完成。嘗論言云：「士君子居家各以明理見性爲修身保世之本，士君子出仕各以扶綱整俗，爲拯上正今日官治轉向民治之過渡期，執政者宜如何以政作教，以教作政，使民能「明是非，張正知廉恥，負責任，守紀律，」（錄蔣主席六一四文告中語）養成守正不阿純朴敦厚之風氣。

惠 水 概 況 序

二

庶幾社會始可永遠和諧前進，而無有隕墜之虞也。茲爲檢尋得失，策勵來茲，爰手編惠水概況一書，以便參閱，並以就正於各長官及社會賢達之前，是爲序。

張民權序於惠水縣政府宜廬

民國三十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目錄

序

第一章 沿革

第二章 自然概況

第三章 人文概況

第一節 種族之由來及分佈

第二節 生活狀況

第三節 風俗習慣

第四章 行政區劃及行政組織

第一節 行政區劃

第二節 行政組織

第五章 民政

第一節 保甲

第二節 民意機關

第三節 地政

第四節 警政

惠 水 概 況 目 錄

第五節 衛生

第六節 積谷

第七節 訓練

第六章 財政

第一節 財務行政

第二節 征收各項稅捐

第三節 整理財政

第四節 國家財政

第七章 教育

第一節 中等教育

第二節 國民教育

第三節 社會教育

第四節 邊胞教育

第八章 建設

第一節 農田水利

第二節 電力

第三節 電訊

第四節 道路及橋樑

第五節 農業推廣

第七節 畜牧

第八節 鑛產

第九章 工商

第九章 軍事

第一節 治安

第二節 征募

第三節 編練

第四節 撫卹

第五節 民槍管制

第六節 防空

第十章 社會

第一節 民衆組訓

第二節 義務勞動

第三節 社會福利

第四節 社會救濟

第十一章 合作

第一節 合作行政

縣水

概況目錄

第二節 合作組織

第三節 合作金融

第四節 合作業務

第五節 合作教育

第十二章 田糧

第一節 沿革

第二節 征購

第三節 倉庫

大事紀要

惠水概況

第一章 沿革

惠水地屬禹貢梁州南境與古夜郎國無涉，在漢爲牂柯郡夜郎縣之一部，晉永嘉二年立夜郎郡領夜郎四縣，仍爲夜郎縣屬，劉宋蕭齊皆因之。其後梁陳周書，隋地理志，皆無考，不知廢於何時。唐置三夜郎縣，非昔夜郎，與惠水風馬牛不相及，然則惠水遼卒無徵乎？是又不然，五代馬殷遣八姓率邑管柳州兵討兩江溪洞，軍成遂各分據八番，是此縣號八番，有土司之稱與，趙宋時屬入貢。元至元十六年置八番羅甸等處軍民宣慰使，及都元帥府，十九年置順元路，後設宣慰司統治八番順元，先後隸湖廣雲南四川各省，十九年置八番元帥府，至治二年，置八番軍民安撫司，改長官司所爲州縣。明成化十年，設程番府於程番司治，隆慶二年，移程番府於省，改名貴陽，萬曆十四年，設定番州，前清因而不改。民國二年，改州爲縣。十九年定爲自治實驗縣，二十三年並設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署於縣署，專員兼縣長，二十六年專員署移獨山，仍純然縣制。民三十年政府以定番名稱。有種族歧視之意，大龍司有惠水，爰改名惠水縣，世有謂在殷爲鬼方，故通志謂三年伐自高宗，又有謂周爲靡莫，唐爲郎州，宋爲南寧，元爲金竹騎龍，以歷史地理考之，皆無足據，姑弗贅舉。

第二章 自然概況

本縣位於貴州南部，東經一〇六度六分一五秒，北緯二六度五四分四五秒間，東接平塘，南鄰羅甸，西

近長順，北連貴筑，東北角又與龍里、貴定二縣接壤，地勢北高南低，拔出海面約九百七十五公尺，全縣面積共三百五十三萬七千二百八十五市畝。境內無大山脈，多係丘陵地帶，河流較大者有南明玄流入境曰濠江，匯集若干小河曲折而出匯甸，本縣氣候溫和，平均溫度在攝氏十七度左右，夏季較熱無瘴氣，雨量調勻，適於農作。本縣可耕地合計四十三萬五千五百一十市畝，佔總面積百分之十二、三，計水田十萬零二千一百市畝，旱田二十一萬九千四百市畝，旱地十一萬四千零十市畝，物產以糧食水果為大宗，尤以米、茶、梨、桃、李、柑、橘為最著，礦產除煤可供全縣燃料外，近年於冷水河王佑等地可開採少量鐵礦，並有輝鎂礦，縣境南多森林，時有虎豹豺狼等動物出沒其間，本縣名勝有麒麟山、三寶山、蓮花山、九龍山、鳳山、轉軍坡、仙水、一碗井、涼水井、仙人洞、迎恩橋、玉帶橋、惠民橋等，並有十二景曰：鳳山春色、三寶蓮雲、松風波瀑、清溪吐珠、龍岡疊翠、九曲春濤、官治芙蓉、西流瓊珮、琴山逸響、三水潏潏、麒麟東引、九嵐擁寺等，然以時易境遷，現其中有若干景緻，多已有名無實矣。

第三章 人文概况

第一節 種族之由來演變及分佈

本縣漢苗夷雜處，明朝以前，本地原係苗獠所住，自明洪武時，調北南征時，存少數苗胞，均避居深山石洞，是謂本地人。明清之季，變亂紛起，或隨軍而來者，或避難而來者，謂之客籍，其由來多係湖南、江西、四川、廣西等省，計全縣人口為十四萬三千八百四十九人，其中漢族約七萬二千餘人佔十分之五，夷族約四萬七千餘人佔十分之三，苗族約二萬四千餘人佔十分之二，苗胞多住南部山背之地，漢族多聚居北部，夷胞即散居各地，近年因文化交通及商業等關係，苗夷等生活習尚已漸與漢人同化。

第二節 生活狀況

本縣人民多數以農業爲生，男力田，女勤織，民性儉樸，刻苦耐勞，志趣有「戶少藏書而鼓歌之聲不絕，家無儲積而穿窬之念不生」之句誠屬不謬。現計本縣農民約佔全縣百分之七十以上，婦女亦多操紡織手工業，經營商業者以城區爲最多，總計約佔百分之二十，其他木石水泥等工人約佔百分之十。

人民日常生活

衣

清季時男子多着長衫，外罩短褂，女服稍短，袖口寬大加鑲滾下着長褲，或百褶裙，亦加鑲滾，縫工頗繁，且耗布特多，男女皆喜裹頭巾，長至丈許，近年漸次改良，青年男女均已改着短裝。

食

以米麥玉蜀黍蕎麥蔬菜等爲主，至雞豬魚等肉類，鄉村非逢喜慶喪典則不易食用。且本縣饒馬山漕，因交通較爲困難，人民生活極爲艱苦，卽食鹽一項，頗難購得，因此居民時有淡食之憂。本縣產魚量甚豐富，且甲戎鄉出產鱉魚，娃娃魚，肉量肥厚鮮美，故每有筵席，均備鮮魚，因其價值頗便宜也。此地居民大都嗜狗肉席，其坐席亦別饒風韻，以小火爐置一火盆上，架以鐵架，一暑沸狗肉，且佐以雞肉之汁，故其湯汁亦極可口，來客均坐小矮凳，面置一碗，中貯醬油，花椒，香菜，辣末葱蒜等作料，把酒小酌，極饒野餐風韻，此地雖產米酒，但一般喜飲芙蓉酒，本縣因產量不多，多數係販自青岩，城內有酒樓數家，大都爲黔菜，但亦備有南北口味。

住

住屋多中式，除稍有資產之戶住瓦屋外，鄉村以茅屋爲最多，近年雖盡量宣傳改而仍有少數人畜同居之情形環境衛生實亟須改善，惟縣城由於教育及商業發達，故建築亦多做造新式，最近體育場之禮台及縣中之新廈以及惠民招待所都爲極合標準之新型建築。

行

本縣公路北通貴筑，南達三都鎮（本縣最大市場）由縣屬共和鄉轉入惠長公路，所有鄉村道路均已修築完成，貴陽至惠水每日除貴陽社會服務處經常開有班車由本縣達貴陽往返一次外，來縣採購商品之汽車及商辦之客車亦甚多，本縣商營馬車四十輛，亦爲主要運輸工具，且尚有駝馬運裝貨品，交通甚稱方便，縣城有自行車行，有自行車若干輛租用，亦爲輕便交通工具之一。

第三節 風俗習慣

（一）婚嫁

本縣因係漢苗雜居，近年風氣所及，時有互通婚姻者，而各族婚姻儀節，各有差別，茲分別摘錄於次：

一、漢族 漢族同姓不通婚，禮節多尙古禮（六禮）由家長請媒說合，雙方允許後，即行插香禮（俗稱要八字），由媒人攜酒禮前往女家索取女方出生年月，即完成訂婚手續，結婚前一日，以禮物至女家過禮，（俗稱梳頭盒）結婚時由男家請親友以花轎或馬車鼓樂迎親，並須以一男孩抱紅裙女衫銅鏡歷書等物（俗稱押轎），至女家迎結，新娘身着衫裙，懷抱銅鏡歷書上轎，至男家時，由禮生殺雄雞一隻，米一升，鏡一面，尺一把，剪刀戥稱各一把，酒藥一枚，將各物逐一說吉詞後，燃放火炮，再將花轎（內載新娘）

（置於廳堂門口，（俗稱退車馬）禮生呼禮，則新郎夫婦向家神行三拜九叩禮，（俗稱進親）旋即雙入洞房行拜床搶床合卺等禮，然後新郎出房招待親友入席，並受新郎新婦叩拜，及晚合家老幼同席曰吃團圓飯，由族長介紹分別進酒畢，即擁入洞房，來賓等談諧相賀，（俗稱鬧新房）更深後，來賓始各散去，近來有行新式婚禮者，其儀節與都市同。

二、夷族 同姓可以結婚，尤多姑舅開親（僞曰掉親），勿庸插香須論財禮，普通在初議婚時，女家燃香插路上，若香燃不盡即爲八字不合，不能訂婚，若香燃盡表示承認後即視雙方境遇及感情交財禮，由女方殺雞招待男方，除送女家禮物外，並分贈女家親友，由受禮各親友逐一招待，入席時須男家來唱筷子歌，招待就食，結婚時不用轎，女家請男女伴數十人隨新婦步行而往，至男家後，僅新郎向神龕叩拜，新婦則否，入席時仍須唱筷子歌，食畢，來賓男女相唱歌，有至數日不止者，甚而因是戀愛而成夫婦者，數日歌後，男家以米粳送女家，來賓及新娘同返，以後須至農忙時間男家專人往接新婦，始至男家，然有數年不一來者，亦有一二日即返者，竟有因不來而退回財禮另嫁了事。

三、苗族 同姓亦不通婚，但與夷族同論財禮，其光財禮及訂婚結婚與夷族大體相同，但並不唱歌，新婦及隨行同伴均即日返娘家，結婚時不用妝奩，俟生小孩後始能賠送，苗族多以唱歌而成婚，夷苗族婚亦係常事。

（二）喪葬

一、漢族 死者若係家長，全家老幼必集其室，聽其遺囑，已死者絕氣時，先以銀元或銀塊置其口，（俗曰啣口）氣絕後即以紅色絹布繫戈矛，穿通死者住室屋瓦（俗曰穿死心）並於屍旁焚化紙錢，（俗曰燒倒頭紙）並以死者舊衣帽置轎內，或馬上鳴火砲，往西方送魂，然後以熱艾水洗屍，穿衣移屍中堂焚酒畢，屍設靈，請道士於靈前鳴鑼祭食，（俗曰開咽喉）入晚猶鄰，親友燒紙守靈唱孝歌，（觀歌）如是以

至安葬爲止，安葬必先請勘輿，擇地擇期入斂掩棺，成服開吊成服日須遵儀節，頌祝文，行朝暮食時，亦有儀節及祝文，開吊日喪家豎白旛於門前，（俗稱望山錢以白紙剪成錢形，紙張數以死者年齡大小爲定每歲一張），親友均往祭吊，女嬭至戚，多用猪羊祭帳，各種紙扎往祭其他親友，視環境及感情而以財物聯帳等物爲食儀而喪家對至戚則酬之以孝衣孝帕等物，對其他親友僅結孝帕受孝服者須向靈前穿戴中午舉行點主禮，執事一人讀儀注（俗稱大贊），請大賓一二人點主，並唱嘉魚詩或丹鳳詩，孝子迎賓禮畢即鳴炮，結束，入晚行家祭禮，除唱壽我南階等詩及祝文外，並講孝書，家祭畢，由道士鳴鑼開路，並作救苦裝，繞棺巡瑣務，至天明發柩（出柩），安葬行柩時，沿途散買路錢，此時由勘輿指示掘井，井成後勘輿川雄黃硃砂擺七星八卦於井底，然後燒望山錢，酒酒於井內，謂之煖井，以雌雄雞各一，拋井中曰跳井，雞出井後再置棺井中，曰下壙，下壙時鳴火炮，孝子匍匐，棺前二人手牽其孝衣後幅，堪輿洒泥土於孝子衣之曰賜土，然後以土掩棺積而成坎，墳既成，孝子立坎前焚香紙及祭食紙各物後，叩拜而歸，返家後喪家須焚火一堆於門前，凡自坎上歸來者，均須越火入屋，入晚再由道士安靈掃家，次晨孝子攜清水火把至坎上，俗稱送水火，如是者須三日，第三日用契約一紙猪肉豆腐糯米粳各五顆，酒飯各五杯香燭紙錢等置於坎之五方，道士手持三心點向各方唱念，孝子披契紙一人持鋤頭一人洒石灰繞坎一週，一呼賣一呼買扣俗稱謝山，然後孝家各親女眷，各呼名而歸，謂之叫魂，此後每七日燒錢祭奠，曰燒七，至七七爲止，三年孝滿乃除靈。

二、夷族 夷族喪葬各項手續與漢族略同，惟須鳴炮並以雄馬馱魂凡經馱魂之馬，無論自用或出賣不能再與第二死者馱魂，其一切唸屍擇吉安葬等禮節，概由鬼師主持，不唱孝歌亦不行成服點主祭等禮，若死者年高或爲寨主者，全寨未嫁幼女必往披孝守夜開吊，名爲放客，除舅族用祭帳喇叭炮燭等外，其他親友僅送財物炮燭而已，以後一年或披孝以至十年二十年後安葬，安葬時有歌牛之習，牛由女眷備養

由送者自斃，不得錯亂。歿時由鬼師以夷語唱唸，牛死後除送牛者，留作自食外，餘則廉價分名給親友，喪家在歿前一二日，召集全寨商議棧客，某喪親友由某家負責招待，預先指定，至客散後，喪家則另送豬牛以謝全寨，然近年夷族喪葬禮節多與漢族同化矣。

三、苗族 苗族死人時之唧口洗屍穿衣等，與漢夷略同，惟穿衣後須設竹床於近壁處，（男左女右）用竹席裹屍置竹床上，俗稱上鬼床，由鬼師以苗語向死者敘述其在生經過，並祝其魂往安樂境，安葬定辰戌日爲吉期，出葬時用二人各持木棒，二人各持牛刀於棺前隨行引路，名爲開路先鋒，葬後有打牛禮由鬼師念咒，其餘衆人以木棒擊牛至牛仆地爲止，牛倒後無論是否死，各親友衆人以刀自割牛肉一塊返家燒而食之，喪家並不招待，另有谷吝（苗之一種）於死者埋後十三天，砍籬箕以送之。

（三）出生

漢族於小孩生後三日，家長香燭酒醴供祭家堂，親友送禮聚餐曰湯餅會，俗稱三朝酒，產婦在一月內不履中堂，亦不出門，若在月內往其他人戶者，必須鳴炮掛紅道歎（俗稱掃家），苗族則不甚拘此。

（四）祭祀及集會

漢族普通分春秋二祭，集合族人同到宗祠，甲牲畜酒醴舉行典禮，正月十五晚，各家均往祖塋叩祭，並燃墳上四週圍以白燈籠，謂之上亮，清明節則族人以牲醴至祖塋祭奠，並請親友同往野餐，親友則以火炮燃放，並以白紙錢豎墳頂曰掛霄，三月三日各寨於寨口土地廟前以豬雞酒醴致祭，謂之土地會，七月初中各家接祖，除備果點外，早晚備席供祭十三或十四夜檟楸，夷苗並於農曆六月六日及九月九日打耙過節，其祭祀情形與漢族端陽節略同，然其唱歌舞蹈等事特爲熱烈。

（五）陋習

漢人於每年春間須聯名打醮或放焰火，病瘟流行則打瘟醮，均請道士端公主持，病人則有叫魂，（俗

（打迷）：或念經抽籤等，尤以城隍廟之燒香化紙爲甚，每年正月更有放陰放嬰等習，死人安葬必請僧道擇地（看風水），凡事並須擇吉期，又有做齋破地獄等風俗。

（六）娛樂

「歌謠俚謠自生民始」苗夷爲好歌之民族，因少風淳，故迄今似保持有好歌之風，且本縣苗夷佔全人口二分之一強，故苗夷普通性喜唱歌，無論婚禮，操作禾田採樵飲酒戀愛集會均喜唱歌是爲其惟一之娛樂方式，其樂器僅爲蘆苗或木葉，或雜以簡單舞蹈，每逢春季，各鄉舉行秧會，并於六月六日，苗夷同胞紛紛集會於惠民橋、牛場橋及各鄉山坡歌聚。一般人民平時喜唱川劇、滇戲，本城現有公務員俱樂部，有平劇班串最近已着手改組，將改設於社會服務處。

第四章 行政區劃及行政組織

第一節 行政區劃

本縣面積共二十三萬二千五百八十九方公里，人口十四萬三千八百四十九人，劃分爲二十三鄉鎮，茲

續前 二一各鄉口列表於後：

（附表一）

鄉鎮名稱	人口總數	所轄保數	所轄甲數	所轄戶數	備考
和平鎮	一二九四九	一三	一四〇	一一〇七九	
三鎮鎮	六七〇五	一〇	一〇七	一五四七	
上馬鎮	八九七一	一二		一一七〇五	
彩林鎮	七五一八	九	一一三	一四二六	

長安	王佑	日新	同化	雅永	美塘	惠民	岡度	打引	甲戎	景華	文華	成仁	大壩	白日	崇學	共和	虞山	明鎮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鎮

惠
水
概
况

四〇七〇	六四〇六	六七二九	五七二七	四八八三	六二四九	五一四八	四九三二	三〇一九	七二三〇	三七〇一	六二七六	四七〇六	四八三三	七六一三	八二四五	五二三二	七〇八八	七〇一一
六	九	八	八	〇	八	九	〇	六	八	八	三	八	八	〇	一	九	九	〇
六三	九一	〇〇	九四	九二	九四	九〇	一二	五三	九一	六一	一四六	九六	六六	一一一	一一九	七五	一〇六	一二二
七六二	一三二〇	一二八七	一一八二	一一三六	一一六九	一一三七	一四二六	六三五	一〇七五	八一六	一七一三	一二三八	九五九	一六二八	一五九三	一〇〇一	一四三〇	一六三八

九